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1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口头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1月13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监事会临时会议,以现场会议举手表决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小红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秘彭杰列席。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周术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周术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附件:周术文先生个人简历”(公告编号:2014-004)。

2、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助投资基金的专业力量与投资能力,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建立先进的商业盈利模式,形成规模经济,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2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宋向前先生辞职,公司拟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基于勤勉尽责的立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苏文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通过对苏文俊先生的深入了解,我们认为苏文俊先生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我们同意提名苏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就职。

特此公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定华、杨振、白燕、姚禄仕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3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口头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1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以现场会议举手表决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本人出席董事8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宋向前先生已于2014年1月10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全体监事、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召开程序、方式均无异议,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苏文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苏文俊已于2014年1月10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但仍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监事,本议案才可获得通过)。

苏文俊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附件:苏文俊先生个人简历”(公告编号:2014-005)

2、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刘永交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姜小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姜小娟女士个人简历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附件:姜小娟女士个人简历”(公告编号:2014-006)

4、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制度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入伙合兴基金(首期认缴10,000万元,随后视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再另行追加认缴10,000万元)通过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6、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授信期为3年(具体起止时间与银行签订协议约定),公司无需担保或抵押,本次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振签署相关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财务总监段维嵬负责经办具体程序事务。

7、全体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规章及公司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4年1月29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08) 全文将刊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4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1月10日收到公司监事苏文俊先生书面辞呈,苏文俊先生因提名股东安排其拟任公司董事职务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苏文俊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苏文俊先生仍将履行监事的职责。苏文俊先生辞职后,将拟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长沙盈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周术文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方可生效。

监事变更后,最近二年内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亦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月13日

附件:周术文先生个人简历

周术文,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湖南省商业专科学校会计系(现更名为:湖南商学院),1990年-1993年任湖南宁乡糖酒副食品公司大西门批发部会计;1993年-1994年任深圳海富制衣厂主办会计;1994年-2006年为自由生意人,从事副食品批发;2006年10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部经理。

周术文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5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宋向前先生书面辞呈,宋向前先生因工作繁忙等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宋向前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自辞呈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宋向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对宋向前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嘉华卓越(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致远(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优势(天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联合提名苏文俊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人选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方可生效。

苏文俊先生虽已于2014年1月10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但因造成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仍需继续履职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监事,苏文俊才可获得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董事变更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附件:苏文俊先生个人简历

苏文俊,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1995年至2010年历任湖南潇湘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至今担任北京加华伟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副主席。苏文俊还担任东方加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裁、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文俊先生个人不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6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姜小娟女士(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附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附件:姜小娟女士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

姜小娟,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5月进入公司,曾担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于2013年11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学习并通过考核获得了“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姜小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湖南省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站前路
电话:0731-87807235　传真:0731-87807235
邮箱:dm@jiajiagroup.com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7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举手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宋向前先生已于2014年1月10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振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通过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兴基金”),从而收购或参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目标企业,以并购重组等手段达到产业整合的目的,提高和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并通过借助投资基金的专业力量与投资能力,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建立先进的商业盈利模式,形成规模经济,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本次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 20,000万元入伙合兴基金(首期认缴10,000万元,随后视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再另行追加认缴10,000万元),占合兴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99.9950%(首期认缴出资占合兴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99.9900%)。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截止2014年1月10日,合兴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12019400000268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1年2月12日
住　　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482号创智大厦203室-091
执行事务合伙人: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朱慧峰)
营业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合兴基金合伙人共有两名,其中有限合伙人朱慧峰认缴出资额 5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99.8004%;普通合伙人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1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0.1996%。

合兴基金从设立起至本公告出具日无任何经营。

(注:在公司正式认缴之后,朱慧峰将会退出对合兴基金认缴出资)

三、关联关系情况

(一)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加华裕丰投资”)
注册号:120191000070140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0年6月25日
住　　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F3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宋向前
营业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加华裕丰投资合伙人共有两名,其中有限合伙人朱慧峰认缴出资额9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90.0000%;普通合伙人宋向前认缴出资额1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10.0000%。

加华裕丰投资情况简介:

宋向前先生领导的团队是中国本土一家优秀的私募股权投资管理团队,重点投资于具有高成长空间、行业领导性的企业,提供股权投资以及境内外上市服务等资本运营服务,投资领域主要集中在消费品领域,目前的成功投资案例均集中在消费品领域,包括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洽洽食品、奥瑞金已经上市。

加华裕丰投资为公司股东嘉华卓越(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致远(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加华裕丰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宋向前先生,宋向前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宋向前已于2014年1月10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宋向前与朱慧峰为夫妻关系。宋向前同时为公司股东嘉华卓越(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致远(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优势(天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

(二)自然人朱慧峰

身份证号码:43060319******3543

朱慧峰为宋向前之妻子。

鉴于以上关联关系,且本次对外投资金额超过300万元以及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因此构成重大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公司股东嘉华卓越(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致远(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华优势(天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应予以回避表决。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投资设立的企业以货币方式出资,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公司认缴合兴基金,目的是为了通过利用合兴基金的资源优势及其各种专业金融工具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从而收购或参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目标企业,以并购重组等手段达到产业整合的目的,提高和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并通过借助投资基金的专业力量与投资能力,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建立先进的商业盈利模式,形成规模经济,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二)公司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合兴基金主要资金投向为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要的目标企业,在项目选择、投资标准和项目决策等方面会坚持高标准,但投资收益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及目标企业主要产品的市场发展情况,无法完全规避投资失败的风险。但通过投资合兴基金,可以借助其专业来规避相关的风险,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现业务结构的调整优化和储备,走实业经营与资本运营相协调发展的道路。参与合兴基金是公司资本运营方面的重要举措之一,将有利于公司丰富资本运营领域,积累投资经验,提高公司资本运作能力;同时通过合兴基金积极探索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优质项目资源,巩固和强化公司业务战略构架,有助于公司做大做强,为投资者提供更高的回报。

六、其他

(一)本次出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并分两期投入,即首期认缴10,000万元,随后视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再另行追加认缴10,000万元,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二)本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根据《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 号:风险投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审批程序是否合规、内控程序是否建立健全、对公司的影响等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也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代表人也就相关审批程序是否合规、内控程序是否建立健全、对公司的影响等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四)公司将承诺此项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4-008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的届次: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 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4年1月29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月29日(星期三)下午2:00;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1月28日-1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28日下午15:00 至2014年1月2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宁乡县通程温泉大酒店。

8. 会议参加对象:(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月24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及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

1. 关于《补选周术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苏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三、现场出席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受托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扫描发电子邮件等方式将上述参会登记资料提交办理登记。参会时将需要核对。

2. 登记时间:2014年1月28日(上午8:30 -11:30,下午14:00 -17:00)。

3. 登记地点: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关于现场表决:股东现场参加会议直接签署表决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行使投票权,委托人可以明确授权受托人独立自主投票,也可以在授权委托书中直接对每一项议案选择“赞成、反对、弃权”其中之一项的决定。

5.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式样见本通知附件。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证券代码:362650,证券简称:加加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证券代码362650;

c.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2.00 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情况如下:

注:①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②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意见,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③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总议案	100
2	关于《补选周术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0
3	关于《补选苏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4	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3.00

d.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a.投票不能撤单;

b.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c.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为: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28日下午15:00至2014年1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彭杰、姜小娟
地　址:湖南省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站前路
邮　编:410600
电　话:0731-87807235
传　真:0731-87807235

2.与会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码: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只勾选一种方式):
受托人独立投票:□　(如选择该方式,受托人完全自主投票)。
委托人选择投票:□　(如选择该方式,委托人应当对每项议案的投票决定作出明确选择,在下表格中勾选“赞成”、“反对”、“弃权”其中的一项,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受托人在会议现场按委托人的选择填写表决票,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周术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苏文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拟投资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2014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　　　　先生(女士)系本公司(企业)　　　　。

公司/企业(盖章)
2014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ST上控　公告编号:2014-004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1年、2012年因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2月8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ST)。

按照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制订的具体措施,公司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加大新产品开发,增加新产品销售额占比,提升毛利率

(一)具体措施:

自2011年下半年以来,公司调整经营策略,致力于开发毛利较高的创新瓷砖产品,逐步淘汰老旧产品,提升销售毛利。公司2013年持续开发新产品,并加大已开发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在维持新产品毛利率不低于2012年的基础上,持续提高新产品的销售额占比。

(二)进展情况

2013年12月,公司新产品销售额占公司瓷砖产品总销售额的比重为36.87%;2013年全年,公司新产品销售额占公司瓷砖产品总销售额的比重为29.20%。

2013年,公司开发了木晶石、铂晶石、晶立方、抛光面麻石、新宝石(麻石衍生系列)、滚石项目(炫采石系列)、现代石多姆岩等玻化砖系列新产品并全面量产;研发成功了干粉布料及喷墨渗透釉两项新工艺技术,目前还处于实验室开发阶段;同时增加了釉面砖产品的新款式;新开发的釉面砖舞采石系列、现代石水泥砖系列也已进入试验阶段。2014年,公司将持续开发新产品,加大已开发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

此外,公司新材料事业部于2013年成功开发了一些高性能环保防火健康型装饰装修板材,并取得数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以及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公司也于2013年10月末与荆州市新元素板业有限公司在湖北省荆州市江陵县共同投资设立了荆州斯米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60%,从事该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目前,该子公司正在顺利筹建过程中。

二、上海厂区生产线搬迁及江西厂区生产线改造、扩建

(一)具体措施

加快关停上海厂区的剩余瓷砖生产线,并将机器设备搬迁到江西厂区改造使用,以集中生产管理,提升机器设备使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3年1月末关停了上海厂区的全部瓷砖生产线,至2013年8月末,已搬迁了4条生产线及1条试验线,并结合江西厂区原有的生产线进行改造扩建,已完成改造投入使用。

另外,已于2013年8月上旬搬迁完成的另外2条生产线,目前尚在江西厂区进行改造安装过程中。

三、转变经营模式,扩大经销营运模式比重,大力发展经销商

(一)具体措施

公司将扩大经销营运模式比重,大力开发及发展经销商,持续关停减少直营店数量,以降低销售人力成本及展厅租赁、装修费用。

(二)进展情况

公司在开发新经销商的同时,也对现有的经销商进行持续的整合、升级,并淘汰业绩不好的经销商,在开辟新市场或填补市场空白点的同时也注重经销商质的提升。

2013年,公司关闭了9家直营店,新开发经销商110家。截至2013年末,公司保留直营店共3家,经销商共298家。

因直营转经销,2013年全年公司展厅租赁费比上年同期下降约68%,展厅装修费比上年同期下降约65%。

四、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注入资金,降低财务费用

(一)具体措施

公司于2012年6月19日公告公司董事会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获2012年7月5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材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进展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13年6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40号)。目前,公司董事会正在根据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已于2013年12月18日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跨境人民币增资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13]5456号);此外,由于2012年12月控股股东已将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增资的资金作为借款提供给公司使用(详见2012年12月8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公告》),根据借款协议的约定,一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经核准后,公司应优先向控股股东偿还上述借款。控股股东于2013年12月31日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由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申请贷款用于偿还上述股东借款,近日公司已取得银行借款并向控股股东偿还借款,控股股东收到公司还款后将即向公司缴纳增资股款,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后将及时披露发行情况。

五、非经营性资产使用及出租情况

(一)具体措施

公司目前可供使用、出租及处置的资产主要包括:

1、上海厂区瓷砖生产线搬迁后,空闲的265亩土地使用权及面积81,881平方米的地上房屋建筑物;

2、上海物流园的325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建筑物,其中,已建成4幢物流仓库面积共48,529平方米,另外,依建设规划应于2013年10月底前再建设完成2幢仓库,规划面积为24,900平方米。

除上述已建成的四幢仓库已全部对外出租外,瓷砖生产线搬迁后,扣除部分用于物流业务和后道加工使用的场地,剩余空闲场地将尽力清理以对外租赁,增加收入。

(二)进展情况

2013年上海厂区瓷砖生产线已经搬迁完成,部分库房和场地已对外出租,部分转为新建材产品的研发和试制车间使用。截至12月末,公司已出租的库房、场地、六幢仓库按租赁合同约定的年租金收入合计约4,200万元。

关于公司上海厂区生产线搬迁后的原生产及办公场地、以及新建的物流仓库,公司在将相关资产对外出租的同时,也着手对资产转型方向进行调研规划。初步将发展养老产业及相关的服务配套作为资产使用转型的方向之一,目前尚在进行前期调研中,并着手对国内外先进成熟的相关产业项目进行考察、遴选设计师进行初步方案规划。一旦规划方案明确或有重大进展,公司将及时持续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

2013年1-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61万元,已实现扭亏为盈,2013年全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000万元~3,000万元,详见公司于10月28日披露的《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七、风险提示

1、若公司2013年度继续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披露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14—002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81,839.32	328,422.24	16.26%
营业利润	45,430.85	14,838.16	206.18%
利润总额	46,403.61	15,028.83	20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60.32	13,541.29	19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867	0.1653	194.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877	4.8318	170.87%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39,886.62	640,435.29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2,787.04	287,021.55	12.46%
股本	818,966,173	818,966,173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414	3.5047	12.4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本期公司特高压超高压产品收入较上期有较大幅度的上升。包括设计、采购、制造等在内的主要生产环节成本控制效果显著,期间费用控制较好。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62　股票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2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月10日在北京龙熙温泉度假酒店会议室现场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张志瑾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已书面委托李璟瑜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克鲁夫特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璟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璟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汉斯o皮特o克鲁夫特(Hans-Peter Kruft)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2014 年1月10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会议选举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2.1、《关于选举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戴华、马朝松、张志瑾,由戴华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2.2、《关于选举第三届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马朝松、金锦萍、汉斯o皮特o克鲁夫特,由马朝松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李璟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2014年1月10日生效,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彩娟女士、鲍丽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14年1月10日生效,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鲍丽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4年1月10日生效,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鲍丽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2014年1月10日生效,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张瑞华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表决结果:赞成 6票,占全体董事的85%;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 1/2。上述聘任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10-60276313
传　　真:010-60279917
电子邮箱:jingwei@beijing-wkw.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魏永路(天堂河段)70号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人员简历

1、李璟瑜: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1988年毕业后分配到广州标致汽车公司工作,1994年参与创建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2年任中环投资法定代表人至今。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李璟瑜先生通过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68,7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125%。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董事张志瑾女士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彩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财务会计专业。1999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人事部部长。

彩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鲍丽娜,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财务会计专业,会计师职称。曾就任北京正泰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鲍丽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张瑞华: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专业,会计师职称。曾就任北京中亿华茂钢铁贸易中心。

张瑞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2662　股票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3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1月3日书面送达,会议于2014年1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监事会同意,选举杨巍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14 年1月 10 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占全体监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05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0日参加了浙江省杭州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竞买活动,竞得杭政储出〔2013〕112号地块土地使用权。

一、宗地位置

该地块位于杭州江干区(彭埠单元C2-C21地块),东至规划德胜快速路,南至白石港,西至规划同协路,北至黎明村。

二、主要规划指标

该地块规划总用地面积为16,444平方米,其中土地出让面积为16,44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业金融业;出让年限为40年(商业金融业用地);容积率不大于3.0,建筑密度不大于40%,绿地率不小于25%,建筑限高50米。

三、土地价款

该地块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32,517 万元,公司凭《成交通知书》于2014年1月17日前到杭州市国土资源局办理《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手续。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4-03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股东中润富泰投资有限公司通知,中润富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93,000,000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1%)质押给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办理完毕质押手续,质押期限1年。

截止目前,中润富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270,135,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08%。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4-004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宜,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13日(周一)开市起停牌,最迟不晚于2013年1月15日(周三)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